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有关规定，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就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黄晓波女士、徐成增先生（Chuck Xu）以及非独立董事杨延女士，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黄晓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已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换届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独立董事陈艳女士、刘生忠先生以及非独立董事李轶军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陈艳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信息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2023 年第一次	2023 年 3 月 16 日	《关于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3 年第二次	2023 年 4 月 14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2023 年第三次	2023 年 4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3 年第四次	2023 年 8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2023 年第五次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的相关资格，并遵循独立、公正、客观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并按照与公司协商确定的时间安排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审计委员会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重点关注事项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未发现存在重大问题。

2、审阅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3、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等规定，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公司按相关要求评估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及有效性，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本着审慎、客观和独立的原则，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持续、良好的沟通，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提高审计效率，并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的优化，发挥监督职能。

5、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其他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对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客观判断，未发现关联交易事项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持续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督促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以及相关工作要求履行职责，并对内部审计遇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督促公司建立合理有效的内控制度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公司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审查和监督职能，进一步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5日